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PCZX-2022-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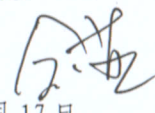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阜康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谱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



评价反馈表

项目名称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评价得分	最终评分结果为 88.92 分，绩效评级为“良”
评价问题 简要情况	1. 本次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时发现仅反映了补贴对象的逐级审核认定、资金申请及转拨乡（镇）的流程或要求，阜康市民政局未针对阜康市残疾人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及制度；未明确资金转拨至乡（镇）后的监督管理、发放时效及奖惩规定；内部未建立项目相关监督检查机制，未开展项目和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 2. 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需要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例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评价问题 简要建议	1. 完善制度层面建设 2. 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支撑，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主评人建议	1.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因此建议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后续预计发生的资金在财政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结合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科学合理的安排资金。 2. 建议阜康市财政局应针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督促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建议阜康市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主评人：  2022 年 8 月 17 日

摘 要

受阜康市财政局委托，新疆谱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阜康市民政局管理的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截止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根据该单位提供资料，现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是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重要部署，是打赢脱贫攻坚战、有效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的重要举措，需继续完善政府领导、民政牵头、残联配合、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责任分工，理顺工作机制，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按标准、时间落实好工作。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基本生活，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和《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文件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自治区党委八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以协调推进“四个全面”

战略市局为统领,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加强残疾人保障制度设计,制定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阜康市民政局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精神,进一步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基本生活,2021年阜康市民政局对阜康十个乡镇的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是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对困难残疾人群体的关心关爱,是有效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的重要举措,是改善民生的重要任务。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1-6月按照阜康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100元/人/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100元/人/

月），由于 7-12 月补贴提标，按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110 元/人/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110 元/人/月）发放补贴资金，全年享受“两项补贴”人次 1780 人次，共计覆盖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2021 年共发放项目资金 225.59 万元。每月残疾人发放表先由各村（社区）审核，再由乡镇（街道）审核，再由民政局业务科室审核，完成联审联批后，业务科室将签完字的确认表上报给财务室，由财务室会计在财政大平台做资金计划，资金计划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会计做资金申请，资金申请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将审批后，资金通过财政“一卡通”账户发放到残疾人个人账户。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总预算为 224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24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预算资金来源为本级资金，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到位数为 224 万元，由于补贴提标，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资金执行数为 225.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确定的指标

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 19 个，实现目标 13 个，完成率 68.42%。项目决策指标共设置 6 个，满分指标 5 个，得分率 94.15%；项目过程指标共设置 5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95%；项目产出指标共设置 5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91.47%；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 3 个，满分指标 0 个，得分率 78.83%。该项目组织比较规范，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实现了预期目标。最终评分结果为 88.92 分，绩效评级为“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实施市、乡（镇）两级档案管理，补贴对象建档立卡，实行实名制管理，做到一人一档、精准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使用情况，通过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民政部门会同残联定期组织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绩效评估，及时处理残疾人及其他群众的投诉建议，不断完善政策措施，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方面

本次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时发现仅反映了补贴对象的逐级审核认定、资金申请及转拨乡（镇）的流程或要求，

阜康市民政局未针对阜康市残疾人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及制度；未明确资金转拨至乡（镇）后的监督管理、发放时效及奖惩规定；内部未建立项目相关监督检查机制，未开展项目和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

（二）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需要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例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五、有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层面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应当进一步深化对制度功能的认识，持续加大推进工作制度化力度。制度的功能在于规范和约束行为。以制度建设为基础，以狠抓落实为核心，按照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以管理促发展的规范化管理。透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真正构成议事有规则、管理有办法、操作有程序、过程有监控、职责有追究的良好格局。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及相关管理要求，制定适用于本单位的项目管理办法及其他业务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相关实施流程。

（二）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支撑，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应扎扎实实地开展，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建立明确导向。对于加强绩效

目标管理方面有以下建议：一是加强宣传，树立绩效理念，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绩效；二是建章立制，加强各方监督，提高各部门工作积极性，促使各部门重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三是借助外力，完成绩效目标评审，弥补预算单位人员专业知识不够全面、力量不足等弊端；四是加强学习，提高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人员的职业素质和管理能力。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良”，从绩效管理方面来看，阜康市民政局与各责任单位主要存在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未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对此，对本项目评价结果提出以下建议：

（一）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建议阜康市财政局根据相关政策制度，结合市党委、市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对该专项资金原则上继续予以保障。

（二）建议阜康市民政局针对本次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措施，积极按照相关要求继续督促落实好项目实施，完善资金监督检查和问责、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办法等。

（三）建议阜康市民政局加大对该项目的监控力度，按时向归口处室报送项目执行情况及资金执行情况，定期

监督检查项目执行进度和实施质量，及时采取措施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纠偏整改，对需要及时协调各方共同解决的问题，应加强各责任部门之间的沟通，共同推动项目管理水平的提升。

（四）建议阜康市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阜康市政府和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可在阜康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7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3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六、有关建议	24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八、报告附件	25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7
附件 2：访谈提纲（记录）及访谈分析报告	45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样表以及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 51

附件 4：资料收集清单 58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是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重要部署，是打赢脱贫攻坚战、有效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的重要举措，需进一步完善政府领导、民政牵头、残联配合、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责任分工，理顺工作机制，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按标准、时间落实好工作。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基本生活，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和《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自治区党委八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以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市局为统领，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决策

部署,以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加强残疾人保障制度设计,制定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阜康市民政局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精神,进一步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基本生活,2021年阜康市民政局对阜康十个乡镇的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是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对困难残疾人群体的关心关爱,是有效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的重要举措,是改善民生的重要任务。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1-6月按照阜康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100元/人/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100元/人/月),由于7-12月补贴提标,按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

准（110 元/人/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110 元/人/月）发放补贴资金，全年享受“两项补贴”人次 1780 人次，共计覆盖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2021 年共发放项目资金 225.59 万元。每月残疾人发放表先由各村（社区）审核，再由乡镇（街道）审核，再由民政局业务科室审核，完成联审联批后，业务科室将签完字的确认表上报给财务室，由财务室会计在财政大平台做资金计划，资金计划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会计做资金申请，资金申请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将审批后，资金通过财政“一卡通”账户发放到残疾人个人账户。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与投入情况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总预算为 224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24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预算资金来源为本级资金，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到位数为 224 万元，由于补贴提标，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资金执行数为 225.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政策继续落实好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有效解决全市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问题。积极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并做好核实调查工作，落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

2. 项目阶段性目标

(1)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1767 人；

②质量指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00%；

③时效指标

“项目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④成本指标

“全年发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224.00 万元；

(2) 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预期指标值为提高；

②可持续影响

“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

③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群满意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95.00\%$ 。

项目单位将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明确、量化的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指标量化率达到 71.43%，满足了量化指标需占指标总数 70%及以上的规范要求，且满足三级指标 ≥ 7 条的基本要求。再次梳理的绩效目标及指标见下表 1-1：

表 1-1 绩效目标及指标梳理表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政策继续落实好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有效解决全市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问题。积极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并做好核实调查工作,落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人数	≥ 1767 人	无意见,建议保持不变。
	质量指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率	100%	三级指标难以体现项目内容,建议设置为与项目相关内容指标,例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政策知晓率。
	时效指标	项目时间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	三级指标难以体现项目内容,建议设置为与项目相关内容指标,例如: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成本指标	全年发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 224.00 万元	补贴类项目成本指标需设置出两项补贴标准。建议设置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提高	无意见,建议保持不变。
	可持续影响指	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	长期	无意见,建议保持不变。

	标	体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群满意率	≥90%	无意见，建议保持不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全面了解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取得的综合效益，以便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发现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以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新疆谱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通过前期布置、资料收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统计分析等形式，针对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阜康市残疾人群满意度反馈及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本资金项目的经验，发现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分析产生原因，提出有针对性的合理化建议，以提高今后其他项目或者类似项目的经费的使用效率及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涉及资金 224 万元。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评价该项目的投入、产出及效益。详细评价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数据资料真实正确，标准统一，公开并自觉接受有关方面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绩效评价指标

第一步，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第二步，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后，邀请若干专家对指标体系中的指标进行分析、权衡、补充、选择，最后确定评价指标。

（2）确定权重

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因此项目决策权重为 20%，项目过程权重占 20%，项目产出权重占 30%，项目效益权重占 30%。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 90 分-100 分(含 9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	优
80 分~90 分	良

60 分~80 分	中
60 分以下	差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制定的绩效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计算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我们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完成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我们通过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表与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3）公众评判法

我们通过调查问卷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满意度问卷采取简单随机抽样法，对阜康市残疾人群发放问卷，针对满意程度设立问题，并根据相关问题在问卷总数所占比进行具体评价。

综合评分：根据单独的评分结果汇总平均，得出本项目的最终评分结果。

4. 绩效评价标准

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组建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绩效评价项目开展时间和具体要求，选择具有专业胜任能力的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安排

序号	姓 名	项目中的定位	主要执业资格和职称
----	-----	--------	-----------

1	金燕	主评人	高级工程师
2	谷雅敏	复核人	经济师
3	牟笛	项目负责人	/
4	樊欣悦	小组成员	/
5	周楠	小组成员	/

(2)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前期资料收集情况及初步沟通情况，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在项目专家的指导下，编制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中明确了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方案、具体实施流程以及时间安排等内容。

2. 组织实施

主要工作包括数据采集、核实确认、问卷调查等工作。绩效评价小组和阜康市民政局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收集项目立项、申报、管理、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完成情况等相关信息和资料。

评价小组依据项目情况设计访谈提纲，进行访谈，并对访谈记录进行整理，根据访谈提纲对各个问题进行归纳和分析，总结各方意见和建议，撰写访谈报告。

绩效评价小组对阜康市残疾人群开展了网上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并对问卷进行整理，通过问卷系统统计分析，得出各项分析结果，撰写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3.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并按照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绩效评价，主要包括：项目完成情况、资金的落实情况等，以及为完成绩效目标而制定的制度和采取的措施等。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基础数据，对比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制定评分表，并对指标体系中的得分和扣分情况进行说明。同时，绩效评价小组结合评价底稿、访谈分析报告、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等结果，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最终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研究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8.92 分，属于“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18.83 分，得分率为 94.15%。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19 分，得分率为 95%。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7.44 分，得分率为 91.47%。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3.65 分，得分率为 78.83%。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

得分情况表见下表 3-1:

表 3-1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18.83	19	27.44	23.65	88.92
得分率	94.15%	95%	91.47%	78.83%	88.9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是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三个方面来对项目进行考察,对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分析。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8.83 分。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表 4-1 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3.5	3.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5	2.33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5	3.5
				资金分配合理性	3.5	3.5
合计			20		20	18.83

1.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依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

〔2015〕5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阜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阜康市人民政府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阜政办〔2016〕71号），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属于本级财政支持范围，通过《阜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阜康市人民政府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阜政办〔2016〕71号），是延续性项目。评价小组查阅项目申报文件后，认为符合立项程序，项目申请及审批文件，提交的文件、资料均符合相关要求，提交的材料充分，同时也具有较高的真实性。通过阜康市民政局会议纪要，项目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与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合护理补贴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

果能够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3.5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内容可知，阜康市民政局将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明确、量化的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指标量化率达到 71.43%，满足了量化指标需占指标总数 70%及以上的规范要求，且满足三级指标 ≥ 7 条的基本要求。但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需要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例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故扣除权重的 1/3。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2.33 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通过与阜康市民政局财务人员进行沟通，本项目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进行预算编制，并通过阜康市财政局《阜康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阜财预字〔2021〕12 号），预算编制具有科学性。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3.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的分配是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等文件，资金分配数额按项目预算数额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3.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是从项目的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来对项目实施进行考察，主要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分析。项目过程类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合计					20	19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财务凭证，本项目资金支付为财政直接支付，故本项目资金到位率= $(225.59/225.59) \times 100\% =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预算执行率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财务凭证，本项目 2021 年 7-12 月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补贴标准提高至 110 元/人/月，符合标准，超出预算 1.59 万元由市财政本级配套资金支出。故预算执行率= $(225.59/224) \times 100\% = 100.71\%$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查阅相关资金支付凭证及访谈，本项目每月残疾人发放表先由各村（社区）审核，再由乡镇（街道）审核，再由民政局业务科室审核，完成联审联批后，业务科室将签完字的确认表上报给财务室，由财务室会计在财政大平台做资金计划，资金计划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会计做资金申请，资金申请由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科审批，审批后由民政局将审批后，资金通过财政“一卡通”账户发放到残疾人个人账户。项目符合国

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阜康市民政局项目单位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字〔2016〕113 号）、自治区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等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相应的收支审批制度、内部稽核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财务和业务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但阜康市民政局未针对制定贴合阜康市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实施制度和管理制度，故扣 1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管理制度、付款凭证等资料保存完整健全，并已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的组织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管理规定，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及日常监督管理，均有据可依，确保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两项补贴”每两

月发放且足额发放。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是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来对项目产出方面进行考察。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7.44 分。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表 4-3 所示：

表 4-3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30	产出数量	6	实际完成率	6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人数	6	6
		产出质量	6	质量达标率	6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政策知晓率	6	3.44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6	6
		产出成本	12	成本控制	6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6	6
					6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6	6
		合计	30		30		30	27.44

1. 产出数量

（1）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人数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阜康市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的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本项目 2021 年实际完成对 1780 人进行补贴，实际完成率 = $(1780/1767) \times 100\% = 100.74\%$ ，达到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

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2. 产出质量

(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政策知晓率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共计有效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对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了解程度如何？”，31 人选择全面了解，58 人选择部分了解，6 人选择不了解，政策知晓率= [(“全面了解”人数*100%+ “部分了解”人数*80%)/总人数] *100% = [(31*100%+58*80%) /95] *100%=81.47%。未达到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标杆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3.44 分。

3. 产出时效

(1)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阜康市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的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及相关付款凭证，项目 2021 年每两月发放一次残疾人两项补贴（1 月发放 1-2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3 月发放 3-4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5 月发放 5-6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7 月发放 7-8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9 月发放 9-10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10 月补发 7-10 月残疾

人两项补贴提标、11月发放11-12月残疾人两项补贴），补贴发放及时，达到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4. 产出成本

（1）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根据《关于转发（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昌州民字〔2020〕2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号），2021年1-6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不低于100元/月/人，2021年7-12月提标为不低于110元/月/人。通过核查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及相关付款凭证，2021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符合政策文件。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2）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根据《关于转发（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昌州民字〔2020〕2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号），2021年1-6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不低于100元/月/人，2021年7-12月提标为不低于110元/月/人。通过

核查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及相关付款凭证，2021 年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符合政策文件。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是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来对项目效益方面进行考察。项目绩效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3.65 分。各指标详细得分情况如下表 4-4 所示：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指标	3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10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10	7.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10	8.53
				满意度指标	10	残疾人群满意率	10	7.37
合计			30		30		30	23.65

1. 社会效益指标

（1）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36 人认为可以提高，47 人认为一般。提高率 = $[(“提高”人数 * 100\% + “一般”人数 * 80\%) / 总人数] * 100\% = [(36 * 100\% + 47 * 80\%) / 95] * 100\% = 77.47\%$ 。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75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认为本项目是否能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81 人认为能,14 人认为不能。故 $81/95 \times 100\% = 85.26\%$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8.53 分。

3. 满意度指标

(1) 残疾人群满意率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总体是否满意?”其中,25 人认为非常满意,45 人认为满意,15 人认为比较满意。根据计算公式:残疾人群满意率($\%$) = $[\text{“非常满意”人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人数} \times 80\% / \text{总人数} \times 100\% + \text{“比较满意”人数} \times 60\% / \text{总人数}] \times 100\% = [(25 \times 100\% + 45 \times 80\% + 15 \times 60\%) / 95] \times 100\% = 73.68\%$ 。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3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实施市、乡(镇)两级档案管理,补贴对象建档立卡,实行实名制管理,做到一人一档、精准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使用情况,通过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民政部门会同

残联定期组织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绩效评估，及时处理残疾人及其他群众的投诉建议，不断完善政策措施，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管理方面

本次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时发现仅反映了补贴对象的逐级审核认定、资金申请及转拨乡（镇）的流程或要求，阜康市民政局未针对阜康市残疾人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及制度；未明确资金转拨至乡（镇）后的监督管理、发放时效及奖惩规定；内部未建立项目相关监督检查机制，未开展项目和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

2、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需要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例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层面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应当进一步深化对制度功能的认识，持续加大推进工作制度化的力度。制度的功能在于规范和约束行为。以制度建设为基础，以狠抓落实为核心，按照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以管理促发展的规范化管理。透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真正构成议事有规则、管理

有办法、操作有程序、过程有监控、职责有追究的良好格局。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及相关管理要求，制定适用于本单位的项目管理办法及其他业务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相关实施流程。

（二）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支撑，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应扎扎实实地开展，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建立明确导向。对于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方面有以下建议：一是加强宣传，树立绩效理念，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绩效；二是建章立制，加强各方监督，提高各部门工作积极性，促使各部门重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三是借助外力，完成绩效目标评审，弥补预算单位人员专业知识不够全面、力量不足等弊端；四是加强学习，提高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人员的职业素质和管理能力。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由于疫情原因，为配合防疫调查问卷采用线上的方式进行。针对上述情况，评价组在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对相关单位的访谈对本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八、报告附件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访谈提纲（记录）及访谈分析报告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样表以及满意度调查问卷结

果分析报告

附件 4：资料收集清单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 决策	20	项目 立项	6	立项 依据 充分 性	3	项目立项是 否符合法律 法规、相关 政策、发展 规划以及部 门职责，用 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立项 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 符合国家法律法 规、国民经济发展 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 符合行业发展规 划和政策要求；③ 项目立项是否与 部门职责范围相 符，属于部门履职 所需；④项目是否 属于公共财政支 持范围，是否符合 中央、地方事权支	0	3	本项目立项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 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 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 发〔2016〕44 号），立项与部门 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 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 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 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 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	0	3	项目属于本级财政支持范围，通过《阜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阜康市人民政府建立困难残疾人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阜政办〔2016〕71号），是延续性项目。评价小组查阅项目申报文件后，认为符合立项程序，项目申请及审批文件，提交的文件、资料均符合相关要求，提交的材料充分，同时也具有较高的真实性。通过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阜康市民政局会议纪要，项目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绩效 目标	7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3.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	0	3.5	本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与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能够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重的 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3.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 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	1.17	2.33	根据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内容可知，阜康市民政局将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明确、量化的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指标量化率达到 71.43%，满足了量化指标需占指标总数 70%及以上的规范要求，且满足三级指标≥7 条的基本要求。但成本指标过于笼统，本项目属于补贴类项目，需要根据补贴标准设置成本指标。故扣除权重的 1/3。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止。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与工作任务相匹配。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 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	0	3.5	通过与阜康市民政局财务人员进行沟通，本项目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进行编制的预算，并通过阜康市财政局《阜康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阜财预字〔2021〕12 号），预算编制具有科学性。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3.5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	3.5	本项目预算资金的分配是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号）等文件，资金分配数额按项目预算数额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项目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100%，	0	4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财务凭证，本项目资金支付为财政直接支付，故本项目资金到位率=（224/224）×100%=100%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得权重分满分，每降低 1%，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 执行 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预算资金） ×100%。预算执行率=100%，得权重分满分，否则得分=执行率*分值。	0	4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财务凭证，本项目 2021 年 7-12 月依据《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补贴标准提高至 110 元/人/月，符合标准，超出预算 1.59 万元由市财政本级配套资金支出。故预算执行率=（225.59/224） ×100%=100.71%
				资金 使用 合规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	0	4	经查阅相关资金支付凭证，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性		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每条指标各占权重分的 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组织 实施	8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 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	3	阜康市民政局项目单位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字〔2016〕113 号）、自治区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等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相应的收支审批制度、内部稽核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财务和业务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但阜康市民政局未针对制定贴合阜康市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实施制度和管理制度，故扣 1 分。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制度 执行 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 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	4	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管理制度、付款凭证等资料保存完整健全，并已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的组织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管理规定，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及日常监督管理，均有据可依，确保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两项补贴”每两月发放且足额发放。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 产出	30	产出 数量	6	残疾 人生 活和 护理 补贴 人数	6	补贴人数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7 67 人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	6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阜康市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的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本项目 2021 年实际完成对 1780 人进行补贴，实际完成率= $(1780/1767) \times 100\% = 100.74\%$ ，达到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标杆值。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产出 质量	6	残疾人生活 和 护理 补贴 政策 知晓 率	6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 出数与实际 产出数的比 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 目产出质量 目标的实现 程度。	$\geq 90\%$	质量达标率=（质 量达标产出数/实 际产出数） $\times 100\%$ 。质量达标 率=100%，得 100% 权重分，业绩值每 降低 1%，扣除 5% 权重分，扣完为 止。	2.56	3.44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共 计有效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 对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 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了解程度如 何？”，31 人选择全面了解，58 人选择部分了解，6 人选择不了 解，政策知晓率=[（“全面了解” 人数*100%+“部分了解”人数 *80%）/总人数]*100%= [（31*100%+58*80%）/95] *100%=81.47%。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产出 时效	6	补贴 资金 发放 及时 率	6	项目实际完 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 的比较,用 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产出 时效目标的 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性=(项 目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计划完成时 间)×100%。完成 及时性=100%, 否 则得分=认为及时 清洁占比*分值。	0	6	根据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阜康市 博峰办事处、阜新街办事处、准 东办事处、甘河子镇、九运街镇、 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 三工河乡、水磨沟乡 10 个乡镇的 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 表及相关付款凭证,项目 2021 年 每两月发放一次残疾人两项补贴 (1 月发放 1-2 月残疾人两项补 贴、3 月发放 3-4 月残疾人两项补 贴、5 月发放 5-6 月残疾人两项补 贴、7 月发放 7-8 月残疾人两项补 贴、9 月发放 9-10 月残疾人两项 补贴、10 月补发 7-10 月残疾人两 项补贴提标、11 月发放 11-12 月 残疾人两项补贴), 补贴发放及 时, 达到 100%。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产出 成本	12	困难 残疾 人生活补 贴标 准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	≥ 100 元/人/月	符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实际补助资金标准/本市政策补助资金标准）*100%，实际完成率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0	6	根据《关于转发（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昌州民字〔2020〕2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2021 年 1-6 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不低于 100 元/月/人，2021 年 7-12 月提标为不低于 110 元/月/人。通过核查阜康市民政局提供的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放表及相关付款凭证，2021 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符合政策文件。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重度 残疾 人护 理补 贴标 准	6		≥10 0 元/ 人/ 月	符合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资金 标准/本市政策补 助资金标准） *100%，实际完成 率得 100%权重分， 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 止。	0	6	根据《关于转发（关于提高全区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 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 （昌州民字〔2020〕2 号）《关于 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 知》（新民发〔2021〕88 号）， 2021 年 1-6 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 贴标准为不低于 100 元/月/人， 2021 年 7-12 月提标为不低于 110 元/月/人。通过核查阜康市民政 局提供的两项补贴的确认表及发 放表及相关付款凭证，2021 年重 度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符合政策 文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10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提高	达到标杆值，得权重分的 100%，否则得分=认为提高的占比*分值。	2.25	7.75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36 人认为可以提高，47 人认为一般。提高率= $[(“提高”人数*100%+“一般”人数*80%)/总人数]*100%=[(36*100%+47*80%)/95]*100%=77.47\%$ 。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长期	达到标杆值，得权重分的 100%，否则得分=认为长期提供有利保障占比*分值。	1.47	8.53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认为本项目是否能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81 人认为能，14 人认为不能。故 $81/95*100%=85.26\%$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 值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标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评分说明
		满意度指 标	10	残疾 人群 满意 率	10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对 项目实施效 果的满意程 度。	≥90 %	达到标杆值，得权 重分的 100%，否 则得分=满意度* 分值。	2.63	7.37	根据本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有 效问卷人次 95 人，其中问题“您 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 疾人护理补贴总体是否满意？” 其中，25 人认为非常满意，45 人 认为满意，15 人认为比较满意。 根据计算公式：残疾人群满意率 (%) = [“非常满意”人数 *100%+“满意”人数*80%/总人 数*100%+“比较满意”人数 *60%/总人数] *100%= [(25*100%+45*80%+15*60%) /95] *100%=73.68%。
总分	10 0		10 0		100				11.08	88.92	

附件 2：访谈提纲（记录）及访谈分析报告

访谈记录

项目名称：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1. 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2）项目立项目的；（3）项目资金实施内容与实施情况；

2. 项目的预算编制依据、预算审批和拨付流程。（包括拨付的时间点、具体流程）

3.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多少？项目资金的明细支出包括哪些？是否与项目预算明细一致？不一致的原因是什么？现资金执行数为多少，结余多少，结余的原因是？资金支付时间是何时？是否及时？

4. 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实施流程？（包括实施、监管、验收）

5.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配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部门职责、本项目的分工如何？

6. 请您简要介绍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资金的合理支出，贵单位制定了哪些管理办法？实际采取过哪些监督与管理措施。

7. 您认为本项目资金的使用达到了什么效益？（经济/社会/可持续影响）？取得了哪些成绩？
8.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遇到的困难？
9. 请您谈谈项目开展过程中积累了哪些经验做法，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10. 针对促进本项目的发展，您有没有更好的建议？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访谈分析报告

一、访谈背景

（一）访谈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社会调研旨在了解项目完成后的社会效益与受访人员满意度，了解和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为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开展建言献策。

（二）访谈对象和访谈内容

1. 访谈对象

项目单位：阜康市民政局

2. 访谈内容

访谈内容包括：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预算资金的资金来源、安排及执行情况、项目实施开展情况以及项目具体内容、项目参与单位及职责分工、项目开展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做法、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等。

二、访谈分析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1）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精神。（2）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

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3) 补贴对象 1. 具有阜康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二代)的残疾人。2.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对象为城乡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3.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对象为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的残疾人。长期照护是指因残疾产生的特殊护理消费品和照护服务支出持续時間达 6 个月以上。补贴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按照每人每月 80 元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按照每人每月 80 元标准发放。《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从 2020 年的不低于 100 元/人/月标准提高到不低于 110 元/人/月标准。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二) 项目预算资金的资金来源、安排及执行情况

项目的预算编制依据:昌州民字〔2021〕65 号文件《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文件《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4 万元,项目资金的明细支出包括发放 1-12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执行 225.59 万元，超出预算 1.59 万元，原因是：2021 年 9 月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标准提标，由原来的不低于 100 元/人/月标准提高到不低于 110 元/人/月标准，文件依据：昌州民字〔2021〕65 号文件《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超出预算 1.59 万元由市财政本级配套资金，本项目资金年底无结余资金。

（三）项目的实施开展情况以及项目具体的内容

残疾人向户口所在地的村（居）民委员会申请后，由村（居）民委员会向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转送残疾人申请相关材料。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依托社会救助、社会服务“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受理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并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在《审批表》上签署意见，连同有关证件及复印件一并报县（市）残联审核。市残联依据规定对申请人残疾状况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将相关材料转送市民政局审定。市民政局在接到申报材料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申请对象材料的审定，并依托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对残疾人家庭经济状况进行审核。审定合格后由市民政局和残联联合报同级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每年 5 月份，市民政局、残联、财政局等相关部门组成督查组，采取入户核实、查验发放名册等方式，重点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人资格条件是否发生

变化、补贴是否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等情况，进行一次核查复审，切实做到公开透明、动态管理和应补尽补、应退则退。

（四）项目参与单位及职责分工

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村委会、乡镇（街道）、市残联、市民政局。村委会政策宣传、收集申请材料，乡镇（街道）对申请材料初审，市残联对申请人状况进行审核，市民政局对申请对象材料审定，报同级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

（五）项目开展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做法

下一步工作规划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加强残疾人保障制度设计，制定残疾人专项福利政策，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

（六）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放资金的“一卡通”系统网络比较卡，系统不稳定，影响乡镇街道录入效率。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样表以及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满意度调查问卷样表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阜康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的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3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谱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

2022年8月

* 1. 您的姓名

* 2. 您的联系方式

* 3. 您是属于

-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月补贴为
-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月补贴为
- ☐ 其他

* 4. 您认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021年每月发放是否及时？

- ☐ 及时
- ☐ 不及时
- ☐ 一般

* 5. 您收到补贴时间是？

- ☐ 每季度一次
- ☐ 每月一次
- ☐ 其他

* 6. 您对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了解程度如何?

- ☐ 全面了解
- ☐ 部分了解
- ☐ 完全不了解

* 7. 乡镇、社区、民政局相关工作人员有没有对您上门进行情况调查?

- ☐ 全面调查
- ☐ 没能调查

* 8. 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 ☐ 未提高
- ☐ 一般
- ☐ 提高

* 9. 您认为本项目是否能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 ☐ 能
- ☐ 不能

* 10. 您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总体是否满意?

- ☐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比较满意
- ☐ 不满意
- ☐ 非常不满意

* 11. 您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有什么建议或诉求?



<https://www.wjx.cn/vm/eFLwI84.aspx>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满意度 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一、满意度调查背景

本次绩效评价社会调研旨在了解项目完成后的社会效益与受访人员满意度，了解和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为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开展建言献策。

二、研究设计

（一）调研对象

1. 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包括：调查对象的姓名、联系方式等基本情况。
2. 调查受访人员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了解程度。
3. 调查受访人员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实施后带来的效益情况。
4. 调查受访人员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满意度。
5. 调查受访人员对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的意见及建议。

（二）抽样方式

考虑到疫情原因，人群密集不利于疫情防控，故本次

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法，通过“二维码”或“快捷链接”进行网上答卷。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工作人员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

三、调研实施

（一）调研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项目组对阜康市残疾人群进行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二）问卷回收情况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问卷调研实际发放 95 份，本次共回收 95 份问卷，有效问卷达 95 份，有效率 100%。

四、调查结果分析

阜康市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调查问卷

第 1 题 您的姓名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第 2 题 您的联系方式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第 3 题 您是属于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月补贴为	20	21.05%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月补贴为	63	66.32%
其他	12	12.6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4题 您认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021年每月发放是否及时？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及时	82	86.32%
不及时	3	3.16%
一般	10	10.5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5题 您收到补贴时间是？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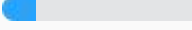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每季度一次	8	8.42%
每月一次	81	85.26%
其他	6	6.3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6题 您对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了解程度如何？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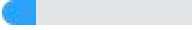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全面了解	31	32.63%
部分了解	58	61.05%
完全不了解	6	6.3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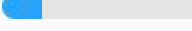
第 7 题 乡镇、社区、民政局相关工作人员有没有对您上门进行情况调查？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全面调查	83	 87.37%
没能调查	12	 12.6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 8 题 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未提高	12	 12.63%
一般	47	 49.47%
提高	36	 37.8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 9 题 您认为本项目是否能长期提升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能	81	 85.26%
不能	14	 14.7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 10 题 您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总体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5	26.32%
满意	45	47.37%
比较满意	15	15.79%
不满意	7	7.37%
非常不满意	3	3.1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5	

第 11 题 您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有什么建议或诉求？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附件 4：资料收集清单

序号	核查内容	收集的资料	资料说明
1	项目决策	项目设立背景相关资料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阜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阜康市人民政府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阜政办〔2016〕71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
2	项目决策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3	项目决策	部门职能职责介绍、部门三定方案	阜康市民政局单位职能配置、人员编制
4	项目决策	年度工作计划或重点任务	无
5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申报、评审、批复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
6	项目决策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阜康市民政局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7	项目管理	预算编制依据、测算过程	《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昌州民字〔2021〕65 号） 《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1〕88 号）
8	项目管理	预算申请及批复文件	《阜康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阜财预字〔2021〕12 号）
9	项目管理	预算调整申请文件及批复（如有）	无
10	项目管理	项目资金分配表、资金到位凭证	残疾人两项补贴 2021 年各个乡镇 1-2 月，3-4 月，5-6 月，7-8 月，9-10 月，11-12 月补贴发放审定表及发放表，资金发放记账凭证及支付凭证
11	项目管理	资金支出明细、资金支出凭证及相关合同、发票等原始凭证	2021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记账凭证及支付凭证
12	项目管理	项目小组组织管理资料，如涉及的单位（部门）及其在项目中的职责分工等	无

序号	核查内容	收集的资料	资料说明
13	项目管理	项目变更申请及批复（如有）	无
14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不涉及
15	项目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	阜康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昌吉州核对低保户享受困难生活补贴核对机制
16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17	项目管理	代理招标相关合同、协议	本项目不涉及
18	项目管理	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本项目不涉及
19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合同、监理合同等	本项目不涉及
20	项目管理	项目验收表、验收报告	本项目不涉及
21	项目管理	项目中期和年度检查报告、自查报告及有关检查文件记录等	民政领域资金使用工作总结
22	项目绩效	项目相关会议纪要、汇报资料	民政领域资金使用工作总结
23	项目绩效	年度工作总结或年度考核报告	无
24	项目绩效	长效管理机制相关资料及使用规定等	无
25	项目绩效	跟踪监控报告或自评报告	阜康市民政局 2021 年免费公厕购买服务项目绩效监控表、项目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
26	项目绩效	反映实施效果情况的相关统计公报等	残疾人两项补贴 2021 年各个乡镇 1-2 月，3-4 月，5-6 月，7-8 月，9-10 月，11-12 月补贴发放审定表及发放表
27	项目绩效	其他相关文件	应退尽退资料照片、档案照片、公示照片、两项补贴审批表、入户照片、入户宣传印证资料